

# 2.26

## THURSDAY

### 約翰福音

#### 2:1-12

耶穌又說：「現在可以舀些出來，送給管筵席的。」他們就送了去。管筵席的嘗了那已經變成酒的水，不知道這酒是從哪裡來的（舀水的僕人卻知道），於是叫新郎來，對他說：「別人都是先上好酒，等客人喝夠了才上普通的，你倒把最好的酒留到現在！」這是耶穌所行的第一個神蹟，是在加利利的迦拿城行的。這事顯示了他的榮耀；他的門徒都信了他。（約2:8-11）

## 神蹟的意義

迦拿婚宴因歡慶的酒用盡而陷入尷尬。耶穌的母親將情況告訴祂，雖然祂表示「我的時候還沒有到」，卻仍把六口潔淨用的大石缸裝滿水並呈給管筵席的人。那平凡的水隨即變成最上等的酒，使婚宴得以延續，眾人皆大歡喜。經文強調這是耶穌「所行的頭一件神蹟」，藉此顯明祂的榮耀，使門徒信了祂。這段經文的重點不在於婚宴本身，而在於神蹟是一個「sign」，一種指向耶穌身分的指標，揭示祂的地位、榮耀與權柄。

在約翰福音中，耶穌的神蹟不只是善行或能力展現，而是要引導眾人認出上主在作工，使人透過耶穌看見上主。然而，神蹟不見得會讓人明白上主的作為。許多人雖看見神蹟，卻只看見自己的欲望。他們追求更多神蹟，而不是追求那行奇事的主。正如五餅二魚後的群眾仍要求更多神蹟（約6:26、30），迦百農官長也被指出停留在「看見才信」的層次（約 4:48）。此種信心建立在結果，而不是在基督的啟示上。

我們是不是也常盼望上主立即「把水變成酒」？今天的經文提醒我們：信仰成熟不在經歷多少神蹟，而在願意「照祂所說的去做」。當我們在困境中交託、信靠、認識主，我們的信心便扎根於上主本身，而非神蹟。



我唯一的上主，求祢使我單單信靠祢，不追求奇異華麗的事，只求活出順服與信心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

